

#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貳、目的：

- 一、強化教師對品德教育的認知與行動力。
- 二、增進品德教育在校園之落實與實踐。
- 三、將品德教育之核心價值，在潛移默化中深植於學生心中，以促進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
- 四、鼓勵教師研編品德教育優良教案及學校推動方案，並提供各校參考辦理。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大光國小

## 肆、實施對象：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教師。

## 伍、比賽辦法：

- 一、項目：「品德教育教案設計」與「學校品德教育推動方案」兩項，報名教師依現職之學習階段組別(國小組、國高中組)報名參加。

### 二、內容：

- (一)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24 班以上教案設計及推動方案請至少薦送 1 件作品，未達 24 班請鼓勵送件參加。
- (二)教案應以品德教育之相關議題為核心，進行單領域或跨領域主題式教學活動設計，國小組為 4-6 節，國中組為 2-4 節。
- (三)內容請以 Word 程式繕打，並選用標楷體、12 號字、標點符號以全形字、行距採單行間距、邊界上下左右皆為 2.54cm、以 A4 版面直式橫書，參考格式如附件一。
- (四)本項比賽送件作品恕不退稿，得獎作品須無條件授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擁有重製及出版之權利。
- (五)參賽作品凡在其他單位已獲獎項者，不得重複參加徵選，一經察覺即取消其獲獎資格。作品如係抄襲他人作品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並取消獲獎資格，所領取之相關獎勵應無條件繳回承辦單位。

## 陸、報名方式：

- 一、每件作品共同作者至多以 2 人為限。
- 二、請於 114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前 (以郵戳為憑)，送交大光國小學務處黃哲尉主任 (704 臺南市北區長榮路五段 277 號，電話 06-2518465\*720)，並於信封上註明參加品德教育教案徵選及類別。
- 三、請送件學校除寄送相關文件 (書面資料 3 份及授權書、切結書各 1 份，線上填報完成結果列印 1 份佐證) 外，務必由學校相關權責單位至線上填報系統第\*\*\*\*\*號填寫報名資料(含報名參賽人員名單、上傳作品範例檔案、填妥相關欄位)，方完成所有報名程序。

## 柒、評分標準：

一、活動內容（60%）：應包含設計理念、教材架構、活動內容或教案設計、學習單等。

二、成果呈現（40%）：以報名教師之任職學校實施成果，含照片及說明、課程（活動）評鑑、教學（活動）省思等。

捌、作品繳交說明如下：

繳交項目		說明	備註
1	教案設計/ 推動方案	紙本一式3份 電子檔光碟1份	附件一 光碟上請寫明校名、姓名、作品名稱、組別
2	報名表	一式	附件二
3	授權書	一式	附件三
4	切結書	一式	附件四

玖、評選方式：由教育局遴聘委員評選。

拾、獎勵及發表：獲選範例從優敘獎，並公開表揚與進行分享(所有得獎人員均頒發獎狀，惟積分計算時，同一事實之獎勵不得重複計算)。

一、各組擇優錄取名額如下：

(一) 特優：2~4名(嘉獎兩次，獎狀乙幀)。

(二) 優等：4~6名(嘉獎乙次，獎狀乙幀)。

(三) 佳作：依參加件數取若干名(獎狀乙幀)。

以上各項得獎件數，得視送件情形經委員決議後進行調整。

二、甄選活動結束後，本局得邀特優人員進行分享；觀摩分享及表揚大會之辦理日期另行公告。

拾壹、成果彙整：各獲獎作品由承辦單位彙整，燒製成光碟，呈教育部備查，並提供優良作品供各校參考應用。

拾貳、辦理本案有功人員由承辦單位依權責規定辦理簽報敘獎。

拾參、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5萬元。

拾肆、本計畫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1：參考格式

##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教案設計

壹、單元（或主題）名稱：（標題 14 號字，標楷體）

貳、教學年級：

（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參、教學節數：

（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肆、設計理念：

（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伍、教材架構：

（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陸、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主題） 名稱				
能力指標		教學目標		
情境佈置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教學活動流程	時間 分配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柒、學習評量：

捌、試教評估：

玖、省思與建議：

拾、附件：（相關之學習活動單、作業單、評量表……可採附件方式自由呈現）

拾壹、參考資料：

附件一~2：參考格式（可依各校實際辦理情形調整）

##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推動方案

壹、活動單元（或主題）名稱：（標題 14 號字，標楷體）

貳、活動對象：（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參、活動時間（時程）：（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肆、設計理念：（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伍、活動架構：（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陸、活動內容：（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柒、活動評量：（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捌、預期效益：（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玖、省思與建議：（內文 12 號字，標楷體）

拾、附件：（相關之學習活動單、作業單、評量表……可採附件方式自由呈現）

拾壹、參考資料：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  
報 名 表**

<b>範例名稱</b>				
<b>項目</b>	<input type="checkbox"/> 教案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推動方案		<b>組別</b>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b>作者 1 (代表人)</b>	學校(中)		學校(英)	
	姓名(中)		姓名(英)	
	職 稱			
<b>作者 2</b>	學校(中)		學校(英)	
	姓名(中)		姓名(英)	
	職 稱			
<b>代表人 聯絡電話</b>	公： 私： 手機：		<b>E-mail</b>	
<b>備 註</b>				

註：英文名以護照拼法為優先，無則採通用拼音，範例：王小明（Wang Siao-ming）。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實施計畫  
作品授權書

授權人代表：

印章

身份證字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臺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實施計畫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代表人）\_\_\_\_\_等所著

\_\_\_\_\_確係本人等所創作，未違反  
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且未有參賽獲獎紀錄，如有不實，即取消參選及得獎資  
格，本人等無任何異議，並願負法律之責任。

此 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立切結書人：  
（共同作者  
1）

印章

身份證字號：  
共同作者 2：  
身份證字號：

印章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